

#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五月

## 目 录

会议须知.....	2
会议议程.....	4
会议议案.....	6
1.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2.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2
3.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7
4.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8
5.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2
6.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33
7.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37
8.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39
9.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融资预算的议案.....	40
10.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及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41
11. 关于续聘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42
12.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7 年度薪酬及 2018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3
13.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17 年度薪酬及 2018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5
14. 关于提请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策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46
15.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	49
16. 关于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50

## 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顺利进行，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6）22号《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等文件的有关要求，制定本须知。

一、会议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请参会人员自觉维护会议秩序。

二、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须携带合法身份证明和有效登记文件（股票账户卡、身份证等）及相关授权文件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及有关事宜。

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 17:00 之前到北京车公庄西路 22 号海赋国际大厦 A 座 13 层 1316 室办理会议登记；应于 5 月 30 日 8:45 前到海赋国际大厦 A 座 7 楼大厅签到登记，并在登记完毕后，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进入会场安排的位置入座。9:00 会议开始，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签到登记即终止，未在 9:00 前登记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不能参加现场会议表决。

四、因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较多，时间较为紧张，大会安排股东发言时间有限。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会议上发言的，请在 5 月 29 日 17:00 之前到股东登记处提前进行登记。会议期间，股东发言应举手示意，发言前应向大会通报股东姓名，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进行，简明扼要，每位发言时间不超过 3 分钟。大会不能满足所有要求发言的股东的要求，请股东在会后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公司将认真听取股东的建议、意见。

五、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六、本次大会的 16 项议案均为普通决议案，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七、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公司律师监票。

八、股东大会期间，请参会人员将手机关机或调为静音状态。

## 会 议 议 程

会议时间：2018 年 5 月 30 日 9：00 开始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参会股东及列席会议人员情况

（二）宣读议案

议案一：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融资预算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及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议案十一：关于续聘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十二：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7 年度薪酬及 2018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十三：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17 年度薪酬及 2018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十四：关于提请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策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议案十五：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

议案十六：关于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代表述职

（四）股东发言，审议议案

（五）股东对议案进行表决

（六）宣读表决结果

（七）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八）宣读法律意见书

（九）签署股东大会决议

（十）宣布会议结束

## 会 议 议 案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一

###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制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

附件：《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附件

#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长 晏志勇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受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委托，我向股东大会作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2017 年，董事会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继续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围绕“加强党建、深化改革、精益管理、提质增效”工作主题，扎实推动落实公司“十三五”规划和“12358”战略方针，全力推动公司把握好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推进“一带一路”建设的重大机遇，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建设雄安新区的战略部署，促进公司加强经营保持增长、深化改革增强动力、创新驱动提高能力、加强管理提质增效、依法依规防范风险等各项工作，确保公司 2017 年改革发展取得了新成效，公司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发展路径进一步明晰、发展活力进一步增强、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

2017 年，以中国电建为核心资产的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集团”或“集团”）在《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排名从第 200 位提升至第 190 位；在 2017 年 ENR 全球工程设计公司 150 强名列第 2 位，在 ENR 全球最大 250 家全球承包商名列第 5 位；公司荣获第七届中国证券金紫荆“最佳上市公司”奖，连续第五年获评中央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 A 级企业，被授予 2012-2016 年任期考核“业绩优秀企业”荣誉称号。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机构、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不断规范董事会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依法、规范、高效地行权履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在引领公司战略发展方向，督促公司完善内控机制、强化风险防范，大力推进公司调整优化结构、加快转变发展



方式，积极推动公司再融资、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影响力等多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保证和促进了公司持续稳步发展，切实维护了国家、股东、投资者及公司的合法权益。董事会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口碑榜“最佳董事会”奖及第十三届上市公司“金圆桌奖”之“董事会治理特别贡献奖”。董事长在巴基斯坦能源建设领域做出的突出贡献被巴基斯坦政府授予“特殊贡献奖”。副董事长/总经理孙洪水荣获第七届中国证券金紫荆“最佳上市公司 CEO 奖”。

## 一、2017 年度董事会履责情况

### （一）公司治理制度健全，董事会运作依法规范有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规定，公司自成立和上市以来，按照有关法规和监管规定，陆续制订了 30 项公司治理及基本管理制度。2017 年，按照中央和国资委党委有关深化国企改革及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的相关要求，修订了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充分发挥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和公司章程在公司治理中基础作用。董事会还健全完善了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报告制度、董事会授权决策事项报告制度等决策管理制度。公司治理各主体的权责更加清晰，董事会运作机制进一步完善，做到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公司治理水平和运行效率不断提升，沟通机制健全，信息沟通及时，运行协调有效。

作为公司治理的重要主体，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及监管要求，按照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规范行权履责，充分发挥战略引领、重大决策、风险管控、管理监督作用，保证了董事会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保证了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合法合规，保证了公司治理体系的有效运行，促进公司依法合规经营，促进不断完善风险管控体系，有效防范投资、财务、金融、法律、安全、质量、环保等重大风险。

### （二）董事会依法行权，决策事项有效贯彻落实

董事会通过召开董事会会议行使重大事项决策权。2017 年共召开了 12 次董事会会议，对 82 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决策。这些议案包括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财务预决算、投资、融资、担保、人事薪酬等重大事项，做到了严格执行

票决制，决策程序合法规范。在议案的提交程序、会议时间、决策权限、表决程序等各环节，按章依规办理。决策依据翔实，有可行性、合法性、合理性论证，决策审议较为全面、客观、充分，特别注重重大投资项目的风险控制。对董事会决策事项，在决策前采取了审核、评估，法律咨询等内控措施，拟投资的重大项目组织独立董事、外部董事赴现场考察，以防范重大决策风险。董事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对议案作了仔细审阅并准备审议意见，在会议审议中对每一项议案独立表达意见。委托其他董事出席会议的董事，也严格按规履行授权程序并明确对每项议案的表决意见。董事会及时向股东和投资者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要求并督促公司经理层执行落实董事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人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为董事会决策的咨询机构，均按照各自议事规则开展工作，认真审议需要各委员会审议的议案和事项，并向董事会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向经理层提出相关工作要求，较好地发挥了咨询、监督、指导作用。

### **（三）独立董事、外部董事认真履责，发挥了重要作用**

独立董事、外部董事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上市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议事规则，为公司治理和董事会规范运作发挥了重要作用。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促进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实施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以及各类风险的有效防范，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对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规范性和有效性发挥了积极作用。通过参加董事会会议及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阅议案及相关文件，依法、独立、客观、审慎发表意见。通过参加公司年度工作会议、半年度工作会议、国际业务会议、党建工作会议以及听取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情况的汇报，从维护公司长远利益、整体利益及股东利益的角度，对公司创新商业模式、实现业务结构转型升级、加快水环境综合治理等新兴业务的发展、加强投资业务和项目管理、加强海外业务发展及风险管控等多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2017 年，独立董事、外部董事对公司所属 5 家子

企业的 10 余个项目进行了考察调研，并向董事会提交了考察报告，积极为公司的改革发展及加强经营管理提供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加强管理，防范风险，提高经营质量和效益。

#### **（四）董事会建设及规范有效运作取得新成效**

**一是**完善公司治理体制，形成了规范有效的运行机制。实行了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一人担任的公司治理体制。按照中央和国资委党委有关深化国企改革及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的部署要求，按照《关于进一步完善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指导意见》，依照法定程序修订了《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明确了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明确了党组织在决策、执行、监督各公司治理环节的权责和工作方式，实现了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的有机统一，使公司章程在公司治理中的基础作用进一步体现。

**二是**完善董事会授权决策机制，提升董事会决策效率并加强有效监督。在修订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时，明确了董事会授权决策事项及流程，董事会对董事长充分授权，董事长按授权规定及时决策，满足了公司开拓市场及时性的需要。同时，建立了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决策事项报告制度，明确了授权决策事项的报告内容、责任主体及分工、报告方式及程序，确保了授权决策事项的合规决策、有效执行。

**三是**创新董事会决策执行反馈机制，对董事会决策事项的执行落实情况实现闭环管理。董事会加强对决议执行情况的监督，促进公司经理层按照决议执行情况实行备案、报告、复议制的规定，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决议事项执行情况，督促推动了董事会决策事项的有效执行和落实。

### **二、2017 年董事会推动公司改革创新转型发展取得新成效**

#### **（一）坚持战略导向，推动公司转型升级和改革发展**

董事会积极推动公司《“十三五”发展战略纲要》的编制并认真审议，深入研究国际经济发展特别是能源电力领域和基础设施领域的发展趋势，以服务于国

家战略为前提，深入分析经济新常态下的新挑战和新机遇，谋划公司未来五年发展的总体思路 and 方向，努力抓住国家“一带一路”、“京津冀一体化”、雄安新区规划建设等相关重大经济战略的实施所带来的发展机遇，做好战略定位和路径选择，制定市场与业务发展规划并推动实施。公司以发展战略和“十三五”规划为指引，制定了多层级、全方位的战略规划体系，战略规划执行落地良好。公司内部产权和管理关系得到调整优化，各业务板块、子企业间定位更加明确，优势更加突出，内部统筹机制更加科学，市场协调、产业合作、业务协同全面加强，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成为共识。业绩考核的杠杆作用、全面预算管理的分配考核控制作用有效发挥，质量效益导向更加突出。公司深入贯彻落实“五大发展理念”，突出核心业务，面向两个市场，大力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调结构转方式，加快全球化发展，不断拓展发展空间、增强发展动能。积极发挥“懂水熟电、擅规划设计、长施工建造、能投资运营”核心能力和独特优势，围绕三大核心主业，积极主动与广西、内蒙古、西藏、西安等 10 个市场潜力巨大的区市，华电、诚通、国新等 8 家产业链关联大型产学研机构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积极参与各级政府产业对接、项目推介活动和“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世界水电大会”等行业高峰论坛，全方位推介公司能力优势和品牌实力，持续拓展市场空间。

## （二）推动规模与效益任务全面完成，主要经营指标再创新高

2017 年，公司积极落实年度目标任务，大力开拓市场、调整结构、强化履约，提质增效，较好完成了主要经营及效益指标，公司生产经营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60.90 亿元，同比增长 11.48%；实现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核心主业、境内外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同比增长，实现利润总额 109.11 亿元，同比增长 11.6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3.67 亿元，同比增长 8.78%；每股收益 0.4788 元/股，同比增加 0.0074 元/股。全年新签合同总金额 4,067.91 亿元，同比增加 12.68%，完成年度计划的 102.39%，年末合同存量 8666.39 亿元，同比增长 18.21%；资产总额达到 5759.45 亿元，同比增

长 15.12%。

### **（三）推进创新驱动，持续增强公司发展动力**

公司不断完善创新体制机制，加大研发资源整合投入，创新型企业建设步伐明显加快。智能建造、智慧城市、高端装备等创新实践和成果在党的十九大召开前后举办的“央企创新成就展”中广受各界好评。传统业务关键技术、新兴业务领先技术加快转化应用，在引领市场开发、服务项目营销、支撑履约经营等方面发挥了明显作用。商业模式创新成效显著，通过资本引入、产融结合、项目合作等途径有效放大了资本功能；在抽水蓄能、风光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积极推广以设计为龙头的 EPC 模式，强化了公司全产业链一体化独特优势。

推动勘测设计企业转型发展和科技创新。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昆明院在珠海成立市政规划院的议案》，助推昆明院转型，解决了昆明院战略方向业务市场区域狭窄的问题，充分发挥规划设计先行的几何效应，大幅提升公司在泛珠三角地区的水资源与环境、基础设施等城市建设业务的综合竞争能力。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院清理规范贵州国电科技实施方案的议案》，促进了贵阳院转型升级，达到产业链的延伸和价值链提升，积极拓展市政基础设施等转型业务领域，实现多元化发展的战略目标。

推进编制了公司科技创新“十三五”规划。申报了“垃圾焚烧技术与装备”国家工程实验室等高端研发平台建设和“大型膜法海水淡化节能降耗技术研究及工程示范”等国家重大科技项目立项，落实了城市河流（茅洲河）水环境治理关键技术研究、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施工一体化信息技术应用的立项，科技创新资源向新兴业务大力倾斜。

### **（四）推进业务结构调整，转型升级成效显著**

一是推进国际业务深度整合，做强做优做大国际市场和业务，促进其进一步更好承担起公司发展战略转移、实现全球化发展的重大责任。公司召开了国际经营工作会议，进一步推动了公司健全全球、区域、国别的海外市场培育开发和营销体系，研究推进了国内区域市场培育开发和营销体系建设，整合资源，促进高

端、高效营销。推动建立适应国内和国际市场需要的新型商业模式、经营模式与管控体系。进一步提高传统优势业务适应新要求的技术和建设能力，加强成熟的新兴业务适应国际市场需要的能力建设。国际业务集团化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果，国际六大区域总部挂牌成立步入正轨，“五个中心”功能有效发挥，“大国际”格局基本成型，推动了国际业务全面发力、多点突破、纵深推进。国际经营的体制机制、管控模式、业务流程持续优化。国际市场开拓能力有效提升，全面融入全球产业合作，积极参与中蒙俄、新亚欧大陆桥等六大经济走廊建设，积极推动项目纳入国家规划，积极争取亚投行、丝路基金等资金支持，深耕核心市场，充分挖掘潜力市场，准确把握机会市场，在以亚、非、拉为重点的全球市场全面布局、深度营销、规范竞争。公司实际新签国际业务合同 1188.26 亿元，同比增长 0.89%。公司在 120 个国家执行 2586 个合同、在“一带一路”沿线 42 个国家执行超过 1499 个合同。2017 年，由公司投资建设的卡西姆港燃煤电站项目，因对巴基斯坦能源建设所做出的突出贡献，被巴基斯坦政府授予“杰出成就奖”。国际属地化经营迈出坚实步伐，全球市场布局、国际经营理念、商业模式创新、海外经营指数继续保持建筑类央企和中国企业前列，国际业务对公司稳步持续发展起到了重要支撑作用。

二是推动持续打造水资源与环境业务的竞争优势。以水务为基础，重点发展水生态环境治理，积极培育工业环保业务。强化“规划先行、综合统筹、专业突出”的水环境系统治理营销理念，积极构建并完善水环境业务营销体系。全年新签水资源与环境业务合同超过 300 亿元。公司在顺利实施深圳茅洲河治理项目的基础上，中标光明新区、东莞市管网河道工程，探索推动全流域水环境整治。继发起成立“水环境治理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后，挂牌成立了中国电建水环境治理研究实验中心，着力打造水资源与环境治理新技术、新设备、新模式的研发平台及专业技术人才科学实验平台。董事会还调研总结深圳茅洲河水环境等项目的业绩、经验并向公司提出相关建议，促进公司打造水生态水环境高端品牌，加速在水生态环境领域形成“人无我有”的核心竞争力，抢抓市场潜在的爆发性增

长机遇。积极整合金融与产业链资源，以水资源综合开发利用、水环境综合治理为切入点，大力开发城市区域性综合业务。

**三是**推动投资业务稳健持续发展，促进业务结构调整转型升级。健全投资管理体系，完善投资项目评审决策、建设运营管理制度，着力提升投资专业化能力。根据国家政策调整和市场形势变化，及时调整投资方向、结构和项目，最大限度保障预期效益实现。围绕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制定公司投资业务发展规划，坚持投资效益优先和投资风险可控的导向，控制规模，优化结构，使投资业务更加适应公司总体发展战略方向。以 PPP 项目作为公司业务转型、结构调整的重要方面，推进 PPP 业务持续稳健发展。董事会全年审议批准了 18 个 PPP 项目，总金额近 700 亿元，极大推动了公司业务结构调整。董事会要求经理层和 PPP 项目责任主体，加强项目开工前的策划和商务合同管理，重视项目实施过程中关键环节问题的处理及风险防控，重点打造技术与管理核心竞争力，夯实基础管理，提升管控效能和经营效益。

**四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推动价值链向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转移、产业链向中高端一体化迈进。基于健全产业链收购的意大利吉泰公司已完成交割，对德国垃圾处理及生物制气发电技术的收购有序推进，公司全球优势资源整合能力和产业链一体化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业务端供给侧改革深入推进，平台公司类子企业大力开拓基础设施市场和新商业模式项目，火电业务板块子企业积极开发风电、光伏总承包市场，水电设计业务板块子企业加快水资源与环境治理、轨道交通和市政勘测设计、地下管廊和棚户区改造等市场开拓，均获得良好的市场营销成效。施工总承包模式项目和新能源、城市轨道交通、水污染治理项目订单稳步增长、占比持续扩大。

#### **（五）紧跟国家战略部署，推动公司积极主动参与雄安新区规划开发建设**

公司将主动参与雄安新区规划开发建设，列入公司“十三五”发展规划，充分发挥公司水利电力规划设计技术先进、创新能力强、产业链一体化的优势，聚焦能源电力、水资源与环境、基础设施、高端装备制造、对外开放五大领域，积

极、主动、深度参与雄安新区开发建设。公司参与了雄安新区“绿色智慧新城”、“蓝绿交织、清新明亮、水城共融的生态城市”、“绿色交通体系”、“国际一流城市”、“发展高端高新产业”、“扩大开放新高地和对外合作新平台”的建设和打造，受到多方关注。

#### **(六) 推动公司加强全面风险管控，促进公司稳步持续向好发展**

公司不断健全完善公司风险内控组织职能体系、制度体系、风险评估与管理 体系、信息与监测体系、监督与改进体系以及培训与文化体系等“六大子体系” 并有效运行。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工作深入推进，连续七年开展内部控 制评价工作，并委托中介机构开展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形成立体、全方位的风险 内控监督管理体系，确保了风险内控体系的持续改进和有效运行。风险处置工作 有效开展，部分风险项目扭亏减亏成效初显，经营风险受控可控。董事会审计与 风险管理委员会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以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管理方面积极发 挥作用，认真履行财务审计及经营风险防范职责，促进公司有效提升公司治理层 面在风险管理上的决策力和防范能力。公司成立了重大经营风险项目领导小组， 对所承建项目的履约经营情况开展了全面系统排查、科学识别和评估风险，并制 定有针对性的管控处置方案和措施，有效管控或化解重大经营风险。“法治电建” 建设有序推进，依法治理、依法经营能力明显提升。

#### **(七) 推进资本运作、资产经营、产融结合发展**

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决策部署，顺应资本市场 发展趋势，为降低公司杠杆率，进一步优化公司股权结构，董事会审议通过了非 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成功募集资金 120 亿元，提升了公司资本实力和 行业地位，直接助推公司加快项目落地实施，提高了公司作为基建投资和“一带 一路”战略核心参与者的竞争实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对助推公司改革发展具有 里程碑式的标志性意义。发行完成后，有效降低了公司资产负债率 1.93 个百分 点，拓展了公司多元化融资方式和渠道，优化了股权结构，获得了资本市场各主 体的广泛认同。加快公司金融资本布局，推进公司设立了财务公司、基金公司。



充分发挥财务公司、基金公司金融专业平台公司作用，促进产融结合，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有效控制了负债规模。公司产融结合平台成效突出，融资担保规模得到有效控制，资金集中率连创新高，统筹资源降本增效作用明显。

#### **（八）坚持给予股东合理投资回报，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董事会和公司始终秉承保护投资者权益的理念，上市以来给投资者带来持续稳定的红利回报。2017 年，公司按照合并会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6,484,612,477.87 元的 20.15%进行现金分红，即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541 元（含税），共计分配 1,306,690,180.98 元，占本年度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2,728,885,944.29 元的 47.88%。

#### **（九）注重证券事务管理，不断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影响力**

持续加强证券事务管理工作，主动适应监管政策变化，认真落实分行业信息披露指引要求，持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针对性，向广大投资者真实、全面地展示公司的战略目标、盈利现状、核心业务、发展计划，有效传递公司投资价值，提升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影响力，增强市场投资预期和信心。2017 年，公司重回上证 50 指数，并荣获资本市场多个重要奖项。这些荣誉的获得，是资本市场对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和持续稳健发展的充分肯定，也是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高度认可和积极评价。

2017 年，面对国内外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公司凝心聚力，团结拼搏，锐意创新，攻坚克难，实现了持续稳健发展。但董事会也认识到，面对新的形势，公司还存在一些需要不断解决的问题：一是新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尚未完全建立。公司在基础设施、水资源与环境等新业务领域尚未形成足够强大的竞争能力和领先优势。二是体制机制还不能完全适应市场变化的需要。管理创新、技术创新缺乏系统性，对市场营销、业务开拓、转型升级、提质增效的贡献有待提高。三是经营管理精益化程度有待进一步加强。市场营销和经营发展依赖投资拉动和资源投入，投入产出比和劳动生产率还不高；成本管控精细度还不够，创效能力还不强。四是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要求，经营管理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对于

这些问题和不足，董事会自身并同时促进公司切实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采取有效措施加以克服和解决，进一步推进公司的高质量发展，努力将公司建设具有全球竞争力的质量效益型世界一流企业。

### 三、2018 年度公司发展思路、经营目标及主要举措

董事会提出 2018 年公司工作总体思路、主要经营目标和主要举措如下。

**总体工作思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中央企业地方国资委负责人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动力，着力加快调整转型、加强精益管理、突出风险防控、确保安全发展，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推动公司开启做强做优做大新征程、实现高质量新发展、迈上全球化新台阶，展现公司在新时代的新气象和新作为。

**主要经营目标：**计划完成营业收入预算 2,835 亿元，计划新签合同额 4,475 亿元，计划完成投资 1,315 亿元。

为确保工作总体思路的贯彻和主要目标的实现，董事会提出重点把握和抓好“一个基调、两个动力、三个作为、四个关键”：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推动公司协调健康可持续发展；突出发挥改革牵引力、创新驱动动力，持续增强公司发展的活力和动力；精准聚焦做强做优做大、高质量发展、全球化战略，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着力强化调整转型、精益管理、风险防控、安全发展，持续夯实公司质量效益。

#### 主要举措：

##### （一）战略引领、创新驱动，增强公司发展动力

一是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思想，积极主动承担中央企业政治责任、经济责任和社会责任，主动服务“一带一路”倡议、军民融合发展、雄安新区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主动发挥“懂水熟电、擅规划设计、长施工建造、能投资运营”核心能力和独特优势，深度参与规划设计，挖掘市场机会。

**二是**深入协同推进战略营销、高端营销和区域营销，重点把握雄安新区、京津冀一体化、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等顶级城市群规划和沪杭甬大湾区都市圈发展机遇，大力推动与相关省（区、市）的战略、资源、供需对接，深度拓展区域市场。**三是**着力聚焦能源电力、基础设施和水资源与环境核心业务，着力开拓水利电力新能源、城市城际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园产业城综合开发、城市及流域环境治理、高端制造等项目，拓展市场份额。**四是**加快资源布局优化。坚持问题导向和战略导向相结合，探索更大范围、更深层次的资源优化配置整合，发挥优势企业的带动能力和激活作用，加快形成一批综合型领军企业、一批技术型专业企业、一批开拓型新兴企业。**五是**突出高质量发展要求和重大风险防控，科学修订公司“十三五”规划，加强战略协调与沟通、任务分解与落实、资源优化与共享。强化战略管理，形成战略制定、落实、评价、激励闭环管理，确保战略落地。**六是**紧紧围绕三大核心主业，瞄准世界科技前沿，主动对接国家科研需求和科技发展规划，落实公司“十三五”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七是**巩固提升公司在水利水电、电力电网领域一流的规划设计施工技术水平，加快标准化建设，积极推动“中国标准”走出去。创新产融结合方式，利用多样化资本工具精准对接市场、项目需求，前瞻性研判、灵活性应对 PPP 等商业模式的调整变革，继续以商业模式创新大力开拓基础设施市场。加快水资源和环境业务网络化、智能化、绿色化关键技术突破，加强智能化工程及其相关技术研发，以创新成果增强和提升公司在工程领域的影响力和竞争力。**八是**增强技术创新驱动，加快推动国家级创新型企业建设步伐，加强高端创新平台、共性技术研发平台建设，强化公司研发资源集成能力，支持和引导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取得更多高水平成果。

## （二）调整结构、深化改革，推动转型升级、释放发展活力

**一是**认真做好公司“十三五”规划中期评估，完成“十三五”规划修编及 2018—2020 年滚动发展规划编制工作。**二是**推动公司自身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内部重组整合，推动内部资源优化配置由问题导向往战略导向转变。**三是**积

极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系统总结改革经验，探索推进分层分类的混合所有制改革，提升混合所有制改革的效果与质量。**四是**创新整体改制上市和资本市场注入方式，推进非上市业务对接资本市场，推动构建多层次资本平台。坚持市场化原则，积极稳健开展并购并实现有力整合。**五是**加大对战略性新兴产业、市场带动能力较强业务、全产业链一体化模式项目的投资力度，大力延伸产业链相关业务，形成科学合理的业务结构。**六是**稳健开展投资业务，科学配置投资资源，加强融资创新和资产运营管理，提高效益产出，形成滚动发展能力。**七是**深化投建营一体化转型升级，推进投资项目专业化运营，确保投资项目的精益运营和投资收益。**八是**根据新时代新使命新要求提炼、总结和推广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形成的先进改革经验和优秀企业文化，坚持加快培育改革精神，塑造改革形象。

### **(三) 打造海外业务新优势，提升全球综合竞争能力**

**一是**不断优化海外业务集团化管控，继续坚持国际业务“五个统一”管控原则，完善配套政策制度并有力执行；坚守海外区域总部“五个中心”职能定位，构建既能整合资源形成合力，又能发挥各层面积积极性的良性国际业务管控体系。**二是**坚持属地经营“共建、共有、共享”理念，加快属地化建设。强化区域业务发展总体规划，按照国别市场空间和开发潜力有效配置资源，提高海外保障能力、风险抵御能力和资源调配能力，打造共商共建共享的生命共同体。创新属地化经营体制机制，依靠属地化经营深耕当地市场，促进当地发展，辐射周边市场。**三是**创新国际商业模式。实施“联合营销+分层营销+授权营销”模式，构建立体营销体系；巩固投资项目、F+EPC项目、投标项目相互支撑的营销格局，实现中国电建母品牌与海外知名子品牌之间良好的依存互动。推进国际业务投资发展规划落地，切实发挥境外投资拉动作用，加速形成境外投资业务的集团化合力。以商业模式推动融资方式创新，实现融资渠道和方式多元化，打开国际融资新局面。**四是**坚持“高端切入，规划先行”战略，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紧抓“国际产能合作”机遇，充分发挥公司宽领域全产业链一体化优势，深度参与“六大经济走廊”建设，推动重点跟踪项目纳入有关国家发展规划。全面强化海外设计

施工一体化协同能力，提高履约水平，加强合规管理，形成“项目共商、工作共推、责任共负、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生命共同体。

#### **（四）整合优势资源、加强精益管理，助推提质增效**

一是建立健全支持产业链一体化与产业链联动发展的内部市场规则，探索创新一体化协同模式，强化产业链一体化能力，促进公司产业链一体化核心优势的充分发挥。二是着力提升经营效益。突出降本节支、挖潜增效，严控各项非生产经营性成本费用。创新成本管控和效益实现方式，抓好结构优化降本、提升效率降本、安全生产降本、管理堵漏降本，实现产品提升增效、市场拓展增效、综合利用增效、目标激励增效。三是优化企业内外部资源配置，加快资源整合。持续推进资金集中管理工作，深挖内部资金调剂潜力，实现资金优化配置。盘活存量资产，优化增量资产，及时处置低效无效资产，提高资金资产使用效率。四是坚持不懈推进精益化管理，推动项目管理质量提升。树立项目履约经营全生命周期理念，夯实覆盖 QHSE 等全方位要素的管理体系，确保资源最优配置，以满足履约要求为底线，不断严格和规范项目质量管理基础工作，在全球树立中国电建“品臻致远”良好形象。五是强化依法治企管理能力。牢固树立依法经营、合规管理的理念，积极推动健全统一有效、全面覆盖、内容明确的合规制度准则，强化完善前期防范、过程控制与违规惩处相结合的合规管理机制，逐步建成法律合规与风险内控一体化管理的规范流程。六是突出风险防控，确保经营安全。强化金融风险防控能力，着力巩固“降减防”成果，有效控制“两金”和带息负债规模。持续推行全面风险管理，持续做好重大经营风险项目管控与处置专项工作，有效化解风险并建立长效机制。

#### **（五）加强公司市值管理，促进公司在资本市场良好发展**

为使公司在资本市场稳健、长期的投资价值得到充分体现，促进公司在资本市场持续良好发展，更好地维护广大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和公司将更加高度重视公司市值管理工作。公司在积极打造主业、实现优秀的价值创造的基础上，将充分利用国内外多层次资本市场再融资功能，持续优化公司资本结

构，壮大公司资本实力。同时，根据资本市场的发展特点，持续关注并针对资本运作的方式和工具进行深入研究，提高资本运作效率，放大资本功能，增强资本价值创造能力。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2018 年，董事会将一如既往地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对上市公司的监管要求，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全力支持和促进公司推进改革发展，以更佳效益回报广大股东。

谢谢大家！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二

##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拟制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

附件：《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附件

#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主席 雷建容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受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委托，由我代表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报告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请股东大会审议。

## 一、报告期内工作情况回顾

2017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部制度规定，本着对企业、对股东和出资人负责的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着重在监督公司规范运作、审议相关议案、关注重大投资项目运营情况等方面开展工作。

### （一）按章依法监督，认真履行职责

2017 年，公司监事会共组织召开 6 次会议（全部为现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16 项议案，包括公司年报和季报、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子企业股权收购等方面。各次会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监事对每项议案都进行认真讨论，严格审议，慎重提出监督意见，有效履行了监督职责。

### （二）运用各种形式，实行多维监督

2017 年，公司监事会积极运用多种监督方式，努力扩大监督渠道，密切关注企业运营状况，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一是按规定出席股东大会 1 次、列席全部 12 次董事会会议。会上，监事们了解并参与审议公司项



目投资、股权投资等重大事项决策，听取了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经理工作报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报告等，履行了必要的审核职能，发挥了法定监督作用。二是利用公司内外各种途径，了解关于公司发展规划及生产经营的各种信息，对公司运营状况保持高度敏感、密切关注与动态掌握。三是监事出席公司生产经营工作会议，保持与管理层和相关职能部门的工作交流，及时、全面了解公司实际运营状况，为实施有效监督奠定基础，有效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

### **（三）关注重点项目，提出监督建议**

2017年，公司监事会关注了两个重点项目并提出了相应的监督建议。针对公司所属成员企业某PPP项目运营过程中，因业主原因导致项目推进缓慢、面临较大经济损失风险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赴该成员企业进行专题调研，听取了该项目股权结构、建设进展、合作方式、合作企业情况等方面的详细情况汇报，并就该等事项向公司董事会和成员企业提交了建议书。

## **二、2017年度公司监事会独立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出席了股东大会，对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及 2017 年各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和决议事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等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各项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在执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或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 **（二）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监督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部控制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完全一致，没有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将继续监督检查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进展情况。

### **（四）资产收购、出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的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未发现内幕交易、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损失的情况。

### **（五）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章程》的要求对公司 2017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关联交易公允公正，未发现内幕交易或其他损害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监事会审阅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客观、真实，监事会对该报告无异议。

### **（七）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2017 年，公司在经济发展、环境保护方面均做出了应有贡献并积极投身公益慈善事业，认真履行了应尽的社会责任，维护了股东、客户、员工的利益。同意公司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三、2018 年度工作重点**

2018 年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公司从改革创新基础期到转型升级攻坚期的过渡之年，也是在新时代历史背景下推进建设世界一流企业战略步伐的关键一年。躬逢新时代，应有新作为。公司监事会将紧紧围绕公司“十三五”发展规划和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经营目标，2018 年度突出风险防控，加强

监事会自身建设，进一步提高监督能力和监督质量，为公司开启做强做优做大新征程保驾护航。

**（一）立足日常，做实常规监督。**公司监事会将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和《全面监督“十三五”规划》要求，着力在公司财务、股东大会决议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内控机制建设与运行等方面强化监督；通过审阅公司文件、参加重要会议、查阅业务资料，做深做细做实日常监督，及时发现并提示公司经营管理中存在的风险隐患，增强监督时效性。

**（二）突出重点，开展监督检查。**公司监事会将在 2018 年继续关注重点项目，开展监督检查，对有关 PPP 项目、经营状况偏离可研设计较大的投资项目、董事会决议的重大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及时发现问题或风险、总结经验教训，并向被检查单位和公司董事会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或建议，体现监督价值。

**（三）联合监督，增强监管效果。**公司监事会要逐步建立协调利用公司纪检监察、内部审计、巡视、法律等其他内部监督部门工作力量和成果的机制，并探索与成员企业监事会建立协调一致、上下联动的大监督体系，实现资源共享、信息互通、职能互补，形成监督合力，增强监管实效。

**（四）注重学习，提升监督能力。**公司监事会要适应新形势，满足新要求，力求新作为。要加强政策理论、法律法规和专业知识学习，积极参加专业培训，确保明确知晓规则、深刻理解规则、切实严守规则，秉诚信，严格自律，不断提高履职能力；要对标先进典型，学习、借鉴其经验，不断完善监督机制，有效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三

##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四

##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

附件：《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附件

##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相关部委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如下：

### 一、2017 年末财务状况

2017 年末，股份公司资产总额为 5,759.45 亿元，较年初增加 756.67 亿元，增长 15.12%；负债总额为 4,571.82 亿元，较年初增加 426.53 亿元，增长 10.29%；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1,187.63 亿元，较年初增加 330.14 亿元，增长 38.50%；资产负债率为 79.38%，较年初 82.86%减少 3.48 个百分点。

资产总额中，流动资产 2,898.53 亿元，较年初增加 48.39 亿元，增长 1.70%，占资产总额的 50.33%；非流动资产 2,860.92 亿元，较年初增加 708.28 亿元，增长 32.90%，占资产总额的 49.67%。资产项目中，货币资金 628.11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10.91%；应收账款 444.05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7.71%；存货 1,182.84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20.53%；长期应收款 567.55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9.85%；固定资产 930.92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16.16%；无形资产 1,027.78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17.85%。

负债总额中，流动负债 2,846.05 亿元，较年初增加 319.90 亿元，增长 12.66%，占负债总额的 62.25%；非流动负债 1,725.77 亿元，较年初增加 106.63 亿元，增长 6.59%，占负债总额的 37.75%。负债项目中，短期借款 410.40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8.98%；应付账款 869.65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19.02%；预收款项 777.50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17.01%；长期借款 1,391.14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30.43%；应付债券 135.26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2.96%。

所有者权益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88.13 亿元，较年初 616.74 亿元增加 171.39 亿元，增长 27.79%；少数股东权益 399.50 亿元，较年初 240.75 亿元增加 158.75 亿元，增长 65.94%。所有者权益项目中，股本 152.99 亿元，资本公积 230.64 亿元，其他权益工具 59.46 亿元，其他综合收益-6.21 亿元，专项储备 0.96 亿元，盈余公积 13.41 亿元，未分配利润 336.02 亿元。

## 二、2017 年度经营成果

2017 年，股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68.20 亿元，同比增长 11.65%，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644.17 亿元，同比增长 11.54%；其他业务收入 24.03 亿元，同比增长 26.31%。主营业务收入中，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业务 2,194.20 亿元，同比增长 11.40%，占主营业务收入 82.98%；电力投资与运营业务 97.05 亿元，同比增长 25.99%，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3.67%；房地产业务 184.81 亿元，同比增长 10.86%，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6.99%；设备制造与租赁业务 16.15 亿元，同比减少 1.20%，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0.61%；其他业务 151.97 亿元，同比增长 7.90%，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5.75%。

发生营业成本 2,287.93 亿元，同比增长 10.15%；发生税金及附加 26.62 亿元，同比下降 6.83%；发生销售费用 9.63 亿元，同比增长 0.78%；发生管理费用 166.00 亿元，同比增长 17.13%；发生财务费用 67.49 亿元，同比增长 125.19%

实现利润总额 109.11 亿元，同比增长 11.62%；实现净利润 80.55 亿元，同比增长 6.1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67 亿元，同比增长 8.78%；每股收益 0.4788 元/股，同比增加 0.0074 元/股。

## 三、2017 年度现金流量情况

2017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 55.70 亿元，同比减少 233.68 亿元，减幅为 80.75%。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为 2,672.04 亿元，同比增长 3.77%；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为 2,616.34 亿元，同比增长 14.48%。

2017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638.65 亿元，同比减少 300.16 亿元，降幅为 88.68%。其中：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为 210.26 亿元，同比下降 25.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为 848.91 亿元，同比增长 36.82%。

2017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为 386.32 亿元，同比增加 144.09 亿元，增幅为 59.49%，其中：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为 1,646.36 亿元，同比增长 27.72%；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为 1,260.04 亿元，同比增长 20.37%。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五

##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度公司按照合并会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人民币 7,079,420,859.86 元）的 20% 进行现金分红，即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9255 元（含税），共计分配人民币 1,415,925,691.47 元，占本年度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人民币 2,915,328,621.18 元）的 48.57%。

该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六

##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

附件：《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

附件

##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

按照《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预算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规定，公司依据子企业上报的 2018 年度财务预算，经过层层审核、汇总、合并编制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如下：

### 一、预算编制基础

2018 年，公司预算编制充分考虑了公司业务发展所面临的宏观经济形势与市场环境，以及各类业务开展所需的资源配置需求。

从国内市场来看，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防风险各项工作。公司 2018 年预算编制基础重点把握市场变化，以降低债务杠杆为重点，继续加强市场开拓和对接市场需求，找准自身定位，着力通过深化改革、结构调整、创新驱动，巩固现有市场占有率，并培育新的业务发力点和利润增长点，同时对现有资产质量进行全面梳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盘活存量资产，实现降杠杆减负债工作目标。

从国际市场来看，2018 年世界经济发展依旧存在不确定性，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全球经济弱复苏趋势难有改善，还将“慢”步增长，市场潜在风险依旧广泛存在。“一带一路”战略蕴藏新机遇，在全球范围内，中国建造的比较成本优势仍然明显，我国建筑企业作为“高端制造”将加快实现产能输出。但同时受国际经济大环境的影响，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更多国家已有意识地引入和强化竞争，对于现在最为普遍的 EPC+F 类型项目，通过邀请招标的方式，引入更多的中资企业，使融资项目竞争化；另外，融资型项目获取主权担保的难度增大，对国际承包商创新融资模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综上，2018 年公司预算编制充分考虑了公司业务发展所面临的政治经济环境与市场环境，以及业务产生的财务资源配置需求，在合理预测业务开展情况的基础上，制定符合实际情况和具有挑战性的预算目标。

### 二、主要预算指标安排

1. 2018 年公司计划新签合同 4,475 亿元。
2. 2018 年公司营业收入预算 2,835 亿元。

### 三、主要措施

**（一）突出预算战略引领作用，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积极推动创新转型，切实增强企业竞争力。**2018 年公司将积极贯彻落实“双创”、“中国制造 2025”、“互联网+”等国家战略要求，充分发挥好预算引领作用，通过预算资源的差异化配置，加大优势资源对新型清洁低碳能源与智能电网、高端装备制造业、地下空间开发业、海洋工程业、工程安全与应急产业、特色房地产业等战略新兴产业的支持力度，同时加大对前沿领域技术创新、高技术高附加值产业支持力度，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不断提升企业品牌价值和实力。

**（二）突出优化市场营销模式和完善履约管理，巩固企业发展基础。**积极推动营销模式转型升级，积极推动产业链一体化营销，尽快将一体化优势转化为市场竞争能力和提质增效的优势；创新发展 PPP 商业模式，创新与地方政府的合作路径，改革管理机制、调整评价标准，合理确定 PPP 项目收益率的区间标准；持续巩固水利电力工程建设市场，发挥公司“懂水熟电、擅规划设计，长施工建造、能投资运营”的全产业链优势，牢牢占据规划、设计、施工的制高点，巩固公司在水利电力工程领域的设计、施工行业领先地位；强化基础设施业务开拓，树立中国电建基础设施业务品牌，深耕细作竞争性基础设施业务市场，大力拓展国内外基础设施业务，推进子企业间的协同发展；积极发掘战略性新兴业务，加大对综合水务、环境治理、生物质发电、垃圾处理发电、海洋工程、安全应急产业等市场的开发力度。

**（三）突出提质增效和高质量发展，努力实现经营效益稳步增长。**2018 年公司将巩固和扩大瘦身健体提质增效攻坚战成果，不断完善成本费用预算管控体系，做精做细成本费用预算安排，提高综合成本费用利润率，为企业稳步发展和效益提升奠定重要基础。加强项目履约管理和成本费用管控，按照一切成本皆可控的原则，在全公司范围推行全价值链、全生命周期的成本费用管理，落实成本费用管控责任，强化考核力度，细化成本分类和定额标准，从细从严控制各类开支规模，不断提高成本费用管控的精细度，不断优化成本费用预算指标，努力实现降本增效。充分运用多种融资渠道，实现多渠道低成本融资，努力降低资金成本，探索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有效途径和无追索权的保理业务，加快资产周转，提高使用效率。

**（四）突出风险管控，严格防范经营风险，有效保障企业可持续发展。**公司

面临的内外部环境仍存在很多不稳定因素，风险防范依然是公司 2018 年预算管理的工作重点。公司将强化对成员企业资产负债率的预算硬约束，着力去杠杆、压债务、控风险，坚持投资预算效益优先和资金保障原则，新增投资项目要严格边际效益贡献约束，同时充分考虑企业财务承受能力、自有资金保障水平和潜在风险，加强投资项目过程控制和回款管理，做好投资项目的后评价工作，盘活存量资产、优化业务结构。从严设定“两金”占用的预算控制目标，要求成员企业“两金”增速不得超过营业收入增幅，要进一步优化营销模式，严格信用管理体系，强化“两金”源头管控，积极清理各项不规范保证金，积极推动保函置换质保金工。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七

##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投资计划》，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

附件：《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投资计划》

附件

##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投资计划

2018 年，公司将认真贯彻落实国资委《关于加强中央企业 PPP 业务风险管控的通知》（国资发财管〔2017〕192 号）、财政部《关于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财办金〔2017〕92 号）等文件精神，以及公司年度工作会议要求，投资业务的发展坚持由数量型向质量效益型方向转变，并坚持“合法合规性”、“总量控制、风险防控、战略导向、效益优先”、“投资对水资源及环境等战略业务发展的引领作用，对国际业务优先发展战略落地的推动作用”、“投资计划安排与资金来源安排”相结合、“新增投资资产规模与盘活存量资产规模”相结合等原则。现将公司 2018 年度投资计划安排情况如下：

公司 2018 年投资计划 1,315 亿元。其中：拟安排能源电力项目投资 135.00 亿元，占 2018 年投资计划总额的 10.27%；拟安排房地产投资 265.00 亿元，占 2018 年投资计划总额的 20.15%；拟安排基础设施投资 788.00 亿元，占 2018 年投资计划总额的 59.92%；拟安排水资源与环境投资 85.00 亿元，占 2018 年投资计划总额的 6.46%；拟安排股权投资 19.00 亿元，占 2018 年投资计划总额的 1.45%；拟安排非生产型固定资产投资 19.50 亿元，占 2018 年投资计划总额的 1.48%；拟安排其他投资 3.50 亿元，占 2018 年投资计划总额的 0.27%。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八

##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8 年度对外担保安排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九

##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融资预算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安排，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现状等因素的资金需要，并考虑到外部融资环境，公司计划通过银行借款、发行债券等方式融资，年末融资余额控制在 3,465.75 亿元以内，主要用于满足公司项目投资和日常经营资金所需。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十

##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及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及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十一

## 关于续聘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聘请（续聘）审计机构的相关规定，拟续聘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等有关事项。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十二

##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度薪酬及 2018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2017 年度董事薪酬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有关制度，公司董事 2017 年度薪酬情况如下：

（一）独立董事薪酬系按照公司独立董事报酬标准兑现的基本报酬和会议津贴，具体情况详见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该等薪酬均为税前收入，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代扣代缴。

（二）非独立董事薪酬确定的原则遵循公司 2016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按照国资委有关文件要求，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薪酬按照“2017 年度基本年薪”和“2016 年度绩效年薪”之和的口径进行统计。公司已于 2017 年年度报告中对该等情况进行了说明。

（三）职工董事以公司高管身份领取薪酬，未领取董事薪酬，其薪酬按照公司总部薪酬管理制度确定。

### 二、2018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根据《关于整体上市中央企业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管理的意见》（国资发分配〔2008〕140 号）、《董事会试点中央企业董事报酬及待遇管理暂行办法》（国资发分配〔2009〕126 号）等有关文件以及国务院国资委有关通知精神，公司拟定了公司董事 2018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公司独立董事栾军先生其年度工作补贴为 6 万元人民币，无会议津贴。戴德明先生担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其年度基本报酬为 10 万元人民币，独立董事徐冬根先生年度基本报酬为 8 万元人民币，以上 2 名独立董事按照每次 3,000 元人民币（出席董事会会议）和 2,000 元人民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的标准领取会议津贴。前述标准均为税前收入，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公司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大会的有关费用及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二)外部董事陈元魁、裴真先生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三)职工董事以外的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按照国务院国资委对中央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管理的有关规定确定；职工董事的薪酬按照公司总部薪酬管理制度确定。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十三

##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17 年度薪酬及 2018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现将公司监事 2017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18 年薪酬方案报告如下：

### 一、2017 年度监事薪酬情况

按照国务院国资委有关文件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7 年度薪酬按照“2017 年度基本年薪”和“2016 年度绩效年薪”之和的口径进行统计。公司已经于 2017 年年度报告中对该等情况进行了说明。

其他监事的薪酬按照公司总部薪酬管理制度确定。

### 二、2018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监事会主席及其他监事的薪酬按照公司总部薪酬管理制度确定。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十四

## 关于提请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授权董事会决策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提高公司融资的灵活性和效率，有效协调发行具体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届时的市场条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额度范围内，审议并决策公司债券发行事宜。

### 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主体框架

（一）发行主体：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其中，人民币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由公司作为发行主体，境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由公司或公司下属境外子公司作为发行主体。

（二）期限与品种：公司拟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储架发行 (DFI) 下满足的债券种类、永续期保险债、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委托银行发行理财产品、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离岸债券等在内的人民币债务融资工具及境外债务融资工具。各类债务融资工具期限最长不超过 10 年（包含首次不可赎回期限少于 10 年的永续债），可以是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品种的组合。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由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三）发行规模：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单一品种债券的发行规模不超过国家相关规定可发行该类债券的限额。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未做明确的，单一品种债券新增待偿余额比照最近一期经审计财务报告中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40%。具体发行规模由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融资预算、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确定。

（四）募集资金用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发行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调整债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或项

目投资等用途。具体募集资金用途由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资金需求确定。

(五) 其他发行相关事宜：由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拟发行债券种类确定担保、上市交易、是否向股东配售等相关事宜。

## 二、对董事会授权的具体内容

(一)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以及届时的市场条件，在上述确定的主要发行条款范围内：

1、确定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主体、种类、具体品种、具体条款和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数量、实际总金额、币种、发行价格、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地点、发行时机、期限、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评级安排、担保事项、还本付息的期限、筹集资金运用、承销安排等与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2、就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做出所有必要和附带的行动及步骤，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中介机构，代表公司向相关监管机构申请办理发行相关的审批、登记、备案、注册等手续，签署与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办理发行、交易流通有关的其他事项。

3、在公司已就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做出任何上述行动及步骤的情况下，批准、确认及追认该等行动及步骤。

4、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签署及发布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公告，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和/或批准程序（如需）。

5、依据监管机构意见、政策变化或市场条件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进行发行工作。

6、在发行完成后，决定和办理已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上市的相关事宜（如需）。



7、办理其他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相关的任何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任何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相关的文件或进行任何相关行为）。

（二）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在取得股东大会授权后授权公司董事长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董事会授权人士，代表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及董事会授权具体处理上述（一）下的授权及相关发行事宜。

（三）授权有效期：自本议案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如果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已于授权有效期内决定有关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或部分发行，且公司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取得监管部门的发行批准、许可、备案或登记的（如适用），则公司可在该等批准、许可、备案或登记确认的有效期内完成有关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或有关部分发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十五

## 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9 月发行了 2,000 万股优先股，发行价格为 100 元人民币/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00,000 万元人民币，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95,834 万元人民币。

根据《公司章程》及《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并发行优先股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关于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有关约定，本期优先股 2018-2019 年度股息派发方案如下：

一、以优先股发行量 2,000 万股为基数，按照 5%的票面股息率，向全体优先股股东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5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100,000,000 元（含税）。

二、2018-2019 年度优先股股息将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优先股股东派发。

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具体实施本次优先股股息宣派、支付有关的一切事宜，并同意董事会在获得本议案所载授权的前提下，除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另有要求外，将本议案所载授权转授予董事长及董事长所授权之人士行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十六

## 关于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与昆明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按照 54.40%、45.60% 的持股比例组成联营体。2017 年 11 月，该联营体中标越南帕科水电站机电设备成套供货项目，并与业主越南松达总公司的下属第九公司签署了《越南帕科（Pake）水电站机电设备成套供货合同》，合同金额为 456.69 万美元。

为保证项目顺利履约，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联营体向业主提供 91.34 万美元预付款保函和履约保函，其中包括为联营体合作方昆明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对外担保，担保金额为 41.65 万美元。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